

证券代码：870614

证券简称：精通电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关联交易类别	主要交易内容	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	(2025)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	售电渠道费用、接受劳务	8,000,000.00	5,689,441.08	无
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				
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			
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				
其他				
合计	-	8,000,000.00		-

(二) 基本情况

1、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序号	关联方	交易内容	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(万元)
----	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1	沈阳电电科技有限公司	售电渠道费用	150
2	辽宁精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	接受劳务	150
3	辽宁思琪劳务有限公司	接受劳务	500
4	合计		800

2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(1) 名称：沈阳电电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 258 号腾飞大厦 521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黄河北大街 258 号腾飞大厦 521

注册资本：266.8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合同能源管理，企业管理，企业管理咨询，物业管理，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，广告设计、代理，广告发布，广告制作，品牌管理，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，会议及展览服务，互联网安全服务，互联网数据服务，网络技术服务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，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徐荣涛

控股股东：徐荣涛

实际控制人：徐荣涛

关联关系：徐荣涛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安贝信法人兼总经理

(2) 名称：辽宁精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

住所：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八号路 9 甲 1 号

注册地址：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八号路 9 甲 1 号

注册资本：9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输配电设备, 高、低压成套开关及控制设备制造；预装式变电站、变压器设计、制造、销售及技术咨询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法定代表人：张玲

控股股东：张玲

实际控制人：甘茂田

关联关系：甘茂田系公司实控人甘戈父亲

(3) 名称：辽宁思琪劳务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于洪乡于洪村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于洪区于洪乡于洪村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建筑劳务分包；建设工程施工；住宅室内装饰装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劳务服务（不含劳务派遣）；工程管理服务；规划设计管理；市政设施管理；对外承包工程；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；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；土石方工程施工；金属门窗工程施工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建筑物清洁服务；建筑材料销售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建筑装饰材料销售；门窗销售；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；建筑陶瓷制品销售；金属工具销售；电力设施器材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仪器仪表销售；办公设备销售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；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；塑料制品销售；城市绿化管理；房屋拆迁服务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；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；运输设备租赁服务；办公设备租赁服务；光伏发电设备租赁；柜台、摊位出租；特种设备出租；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；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；气体压缩机械销售；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；装卸搬运；金属结构销售；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；涂料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石棉水泥制品销售；技术玻璃制品销售；水泥制品销售；特种设备销售；广告制作；工程造价咨询业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高希东

控股股东：高希东

实际控制人：高希东

关联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参股 34%公司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

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董事甘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在实际进行交易时，将遵循有偿、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，并综合考虑合作期限、业务贡献、信用状况等因素，给予公允合理的定价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允的，遵循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，公平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在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公司章程规定关联交易范围内，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客观的合理性和必要性，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。

以上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、等价有偿、公平自愿、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，对公

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精通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